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25-040

##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519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本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上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519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370,987,446.0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19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份数为 1,686,025,655 股。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拓普转债”的赎回。在赎回的过程中，有大量可转债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拓普转债”在法定期限内转为了公司股份。赎回完成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数据，公司总股份数为 1,737,835,580 股。以上述赎回可转债后的公司最新总股份数 1,737,835,580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01,936,666.0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901,936,666.02 元，

本年度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金额。因此，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6%。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上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519 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01,936,666.02	646,503,426.53	510,248,373.09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3,000,605,982.24	2,150,642,258.47	1,700,131,795.3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370,987,446.0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058,688,465.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83,793,345.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058,688,465.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0.14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和资金状况，有利于未来更好地回报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3日